

中西區區議會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

食物環境衛生及工務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報告

(二〇〇五年十月十三日)

(一) 常設事項 — 西營盤臨時公眾填土躉船轉運站

前西營盤臨時公眾填土躉船轉運站土地已長遠規劃為「休憩用地」。由於該用地尚在整理中，地政總署表示需考慮其短期用途，如把西面土地臨時撥交渠務署作為渠務工程物料擺放地，及考慮短期出租東面土地作為收費停車場。委員會反對在該用地實施任何短期用途。有委員建議繼續跟進此項議程，並交由中西區關注文康體育事務工作小組進一步討論。

(二) 常設事項 — 卑路乍灣渠臭問題

有關部門繼續進行聯合行動，調查大廈錯誤接駁渠道的個案，及執法糾正食肆擅自傾倒油污於渠道的陋習。環保署與渠務署指出，由於正值旱季缺乏雨水沖刷，沒有裝設氣隔的街道渠道會散發較濃氣味。路政署表示會跟進隔氣設置的問題。屋宇署正向不當使用渠道者發出勸喻信，要求修正錯誤接駁的渠道。

(三) 監控食物安全 不容輕視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表示，施政報告中宣佈新成立的食物安全檢疫署會整合漁農自然護理署及食物環境衛生署的監管食物工作，以便有效監控食物安全的水準。食環署介紹署方轄下的食物監察及管理科的工作。香港海關也於會上介紹如何巡查及打擊走私貨物的程序。委員希望食物安全檢疫署能使部門有效分工，監控食物安全。

(四) 關注中環結志街、卑利街及嘉咸街重建計劃對該區小販的影響

市區重建局將於兩年收購期間了解小販的意願，以便在四年建築期間為小販安排營生方式。局方正研究津貼模式及多項建議供小販選擇，如暫停營業，永久結業或在食環署的協助下，暫時搬遷到其他地方繼續營生。該區重建後會保留原本的小販營業特色，並藉以改善環境衛生。

(五) 有關上環電訊盈科機樓施工期間佔用街道及阻街事宜

地政總署一般按土地註冊處登記的資料而判斷土地業權。民政事務處補充謂，和風街本身已有土地契約規範了合法過路權及業主之間的權益。業主可循民事訴訟途徑採取禁制施工行動。屋宇署在審閱有關地盤圍板圖則時，主要考慮工程是否符合《建築物條例》有關的安全規定，並會交由有關部門審議後才簽發許可證。由於涉及土地業權的問題並非由屋宇署管轄，署方只會提醒認可人士自行向私人土地業權人提出許可申請。有委員建議屋宇署修訂法例，要求申請人必須徵得業主同意才可施工。

(六) 強烈關注非法舊衣回收環保籠阻街

鑑於各部門所賦予的職權及引用條例所限，有委員建議恢復本年三月所採用的先導計劃，行使食環署的權力以便更有效清除街道上的非法舊衣回收籠。有委員也建議地政總署日後應停止接受擺放舊衣回收籠的申請。最後，委員會促請民政事務處統籌地政總署、食環署、環保署及警務處等部門，在區內加緊進行清理非法舊衣回收籠的行動。

(七) 關注中西區的洗街次數減少，反而法輪功示威地點的街道清洗卻增加；及 街道清洗

食環署表示自非典型肺炎疫期後，雖減少了清潔隊伍，但因配合更頻密的出勤工作而能夠維持區內的清潔衛生水準。署方設有服務質素檢驗組以特擊巡查清潔隊伍是否稱職。有委員希望了解未來署方的清潔隊伍的出勤工作時間表，以便監察服務質素。

(八) 市民關注每「季」繳交水費及排污費

根據《水務設施條例》，住宅用戶的水費一般是每四個月結算一次，而四個月是按比例計算，理解為 121.64 天。水費收費單已列出計算方法供客戶參考。水務署曾考慮採取自動報標設計模式，但發現現時以人手抄錄水錶比起自動化系統更能節省成本。

(九) 咸水沖廁幾時有

水務署希望委員提供區內屋苑的需求資料，以有效調配資源加速完成鋪設區內咸水水管的工程。水務署指出以咸水沖廁是免費的，但與淡水沖廁設施的 50 年壽命相比，咸水沖廁設施壽命只能維持 20 至 30 年。

(十) 關注大道中 208 至 238 號斜坡長期漏水 影響大廈商戶運作

屋宇署表示若證實漏水問題是由大廈疏水層堵塞所引起，署方會致函要求有關人士聘請合資格人士去研究大廈結構及維修問題，署方也樂意向有關人士提供測試報告，以節省重做測試的時間。

(十一) 中西區綠化及美化工作小組區議會撥款申請：中西區 2005 年社區種植日

委員會通過以 9,990 元的撥款舉行上述活動。

(十二) 環工會續議事項查察表

委員會反對通過「RED」及「F.I.N.D.S」的露天食肆座位申請。有委員要求食環署於日後諮詢委員會有關露天食肆座位申請時，需提交其他部門的諮詢結果，及有關申請人地點的附近環境資料，以供委員參考。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〇五年十一月